

2005 歲末稅法綜合談

2006 年轉眼又到了。新年期間祝大家健康快樂。去年底，兩院在上屆國會閉幕前密鑼緊鼓地推出了一連串的議案，法案。總統亦簽署多條及時送到的兩院法案。本文選擇與稅務有關的年終議案，法案作以下綜合分析。

首先是去年十一月完成，呈交總統的稅改委員會報告。這份報告曾經轟動一時。筆者亦在 11 月 25 日由明報及世界電視舉辦的「明正言順」節目中特別解析了報告的重點。這份所謂稅改委員會報告的最大目的是削減甚至廢除自住房子貸款利息扣稅 (Mortgage Interest Deduction)，個人免稅額 (Personal Exemption)，標準扣稅額 (Standard Deduction) 及孩子免稅折扣 (Child Tax Credit) 等等的稅務上優惠來填補因為廢除「最低稅」(Alternative Minimum Tax, AMT) 政府的稅收上損失。但是這份報告，一經出爐，反對聲音便蓋過贊成。因此愚見以為，報告的大部份提議不會被國會接納。普羅大眾不用過份擔憂。

另外則是「節能免稅折扣」(Energy Saving Tax Credit) 方面卻值得大家留意。因為「節能免稅折扣」已成法律。只要依賴法案的規則，符合法案的要求便可以獲得優惠。不過這個優惠只有兩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欄 8 月 25 日曾經做過詳細報導。在這裡可以簡單地說大型裝置例如太陽能發電或發熱的設備可以有 \$2,000 至 \$4,000 的免稅折扣 (Tax Credit)。小型設備例如購買及安裝合格的省電用具亦可以有一系列由 \$150 至 \$500 不等的免稅折扣。有興趣的讀者應盡快與會計師及顧問諮詢。

第三則是國稅第 191 條的「國內生產扣稅」(Domestic Production Deduction)。同樣地本欄於 11 月 10 日有較詳細的報導。精簡來說「國內生產扣稅」是一項特別優惠。目的是鼓勵在美國境內生產，減少職業流失。同時法案對「生產」的定義特別寬鬆，廣泛。連建築業，農業，電腦軟件，影片音響等等也包含在這個所謂「生產」之內。2005 年及 2006 年「國內生產扣稅」是盈利的 3%。2007 至 2009 年是盈利的 6%。2010 年開始是 9%。凡符合「生產」定義的企業，不論獨資，合夥企業，有限公司，應該立刻與會計師或顧問商討。

第四是在 2005 年休會前匆匆通過的針對風災重建的「2005 年墨西哥灣區域機會法」(Gulf Opportunity Zone Act of 2005)。此法案把 2005 年三大颱風 (Hurricane), Katrina, Rita 及 Wilma, 的災區列為特殊重建區域。英文是 Gulf Opportunity Zone，簡稱“Go Zone”。前後共設三個 Go Zone，每一個 Go Zone 有其指定地域，城鎮。有部份地域重疊的可能。應該詳細參考聯邦政府為此法案的公告。同時，此法案的受益人不需要一定是在風災時在災區內的人士或企業。只需要是參加對災區重建的人士及企業皆可獲得此法案的優待。這個法案名稱最重要的一個字是「Opportunity」是「機會」的意思。所以任何人士皆可以掌握此案的「機會」，加入重建行列，共同享受此案的各項優待，尤其是在 2005 年 8 月 28 日或以後在指定的三大災區內所投入的人力，物力，財力均被接納為投入災區重建的資源。

最後，有關「最低稅」(Alternative Minimum Tax, AMT)的每年免稅額，國會來不及在年底前通過伸延到 2006 年。所以 2005 年夫婦聯合報稅的 \$58,000「最低稅」免稅額到了 2006 年，便要回到以前的 \$45,000。不過不用擔心，因為 2006 年只是剛剛開始，國會有足夠時間把 2005 年的免稅額伸延到今年來。

陳操勳會計師提供